

正本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北京市丰台区供排水管理所

承包人（乙方）：北京市丰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北京市丰台区供排水管
理所房屋修缮类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北京市丰台区供排水管理所房屋修缮类项目

2. 工程地点：北京市丰台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BZZB-22-201。

4.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5. 工程内容：北京市丰台区供排水管理所房屋修缮，包括南楼屋面进行更换
防水层；外墙增加保温层、外刷真石漆，更换断桥铝合金外门窗；对建筑内部进
行吊顶更换，重刷内墙面，清洗地面等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示全部工程
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0月23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1月27日

工期日历天数：35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大写）壹佰壹拾壹万捌仟肆佰贰拾捌元肆角整

¥：1118428.40 元



不含税合同价：1026081.10 元

增值税(9%)：92347.3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肆万叁仟玖佰零贰元柒角玖分 (¥：43902.7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徐振勇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图纸；
- (4)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



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北京市丰台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5 份，承包人执 5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10106575243863C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卢沟桥晓

月西路6号

邮政编码: 100165

法定代表人: 霍铮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63776922

传 真: 63776922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北京丰台支行

账 号: 11001016200058000096—0002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102130017J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大井村260号

邮政编码: 100071

法定代表人: 唐字新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83820855-1222

传 真: 010-83654532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北京丰台支行

账 号: 1100 1016 2000 5600 9573

